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06001

单位名称：邢台市林业局本级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开展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全市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市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市属国有林场的森林资源。负责全市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全市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市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市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全市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拟订相关地方标准和规定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

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研究提出国家和省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的调整建议，指导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市陆生野生动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承办国家公园规划、管理和监督，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市级以上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全市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全市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全市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全市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开展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森林和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二）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省级和市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全市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三）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林业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3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邢台市林业局

2022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1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5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4.1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1.2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214.5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59.1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59.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2,259.10	总 计	62	2,259.1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林业局

2022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259.10	2,259.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8	9.1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18	9.1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8	9.1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11	14.11					
20604	技术与开发	2.49	2.49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2.49	2.4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0.78	0.78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0.78	0.78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84	10.8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84	10.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5	21.2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9.26	19.26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19.26	19.2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99	1.99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99	1.99					
213	农林水支出	2,214.56	2,214.56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14.56	2,214.56					
2130204	事业机构	1,559.71	1,559.71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76.60	176.6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0.80	10.8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6.16	16.16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4.94	34.94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0.00	1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林业局

2022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259.10	2,259.1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6.35	406.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林业局

2022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259.10	1,505.65	753.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8		9.1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18		9.1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8		9.1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11		14.11			
20604	技术与开发	2.49		2.49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2.49		2.4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0.78		0.78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0.78		0.78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84		10.8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84		10.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5		21.2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9.26		19.26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19.26		19.2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99		1.99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99		1.99			
213	农林水支出	2,214.56	1,505.65	708.91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14.56	1,505.65	708.91			
2130204	事业机构	1,559.71	1,505.65	54.0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76.60		176.6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0.80		10.8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6.16		16.16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4.94		34.94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0.00		1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邢台市林业局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259.10	1,505.65	753.45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6.35		406.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邢台市林业局

2022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5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18	9.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4.11	14.11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1.25	21.2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214.56	2,214.5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59.1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59.10	2,259.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259.10	总 计	64	2,259.10	2,259.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林业局

2022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2,259.10	1,505.65	753.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8		9.1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18		9.1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8		9.1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11		14.11
20604	技术与开发	2.49		2.49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2.49		2.4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0.78		0.78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0.78		0.78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84		10.8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0.84		10.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5		21.2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9.26		19.26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19.26		19.2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99		1.99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99		1.99
213	农林水支出	2,214.56	1,505.65	708.91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14.56	1,505.65	708.91
2130204	事业机构	1,559.71	1,505.65	54.0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76.60		176.6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0.80		10.8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6.16		16.16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4.94		34.94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0.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林业局

2022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2,259.10	1,505.65	753.45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06.35		406.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林业局

2022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7.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49.14	30201	办公费	14.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8.52	30202	印刷费	0.1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3.3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2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48.70	30205	水费	1.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80	30206	电费	7.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3.4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16	30208	取暖费	12.9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4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5	30211	差旅费	0.8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8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9	30214	租赁费	0.3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6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4.8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59.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4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8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7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21	30229	福利费	11.8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3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			
人员经费合计		1,366.50	公用经费合计					139.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林业局

2022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林业局

2022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林业局

2022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00		12.00		12.00	3.00	12.42		12.00		12.00	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259.1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483.99 万元，下降 17.64%，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支出减少，尤其是森林草原防火减灾和雄安绿博园项目收入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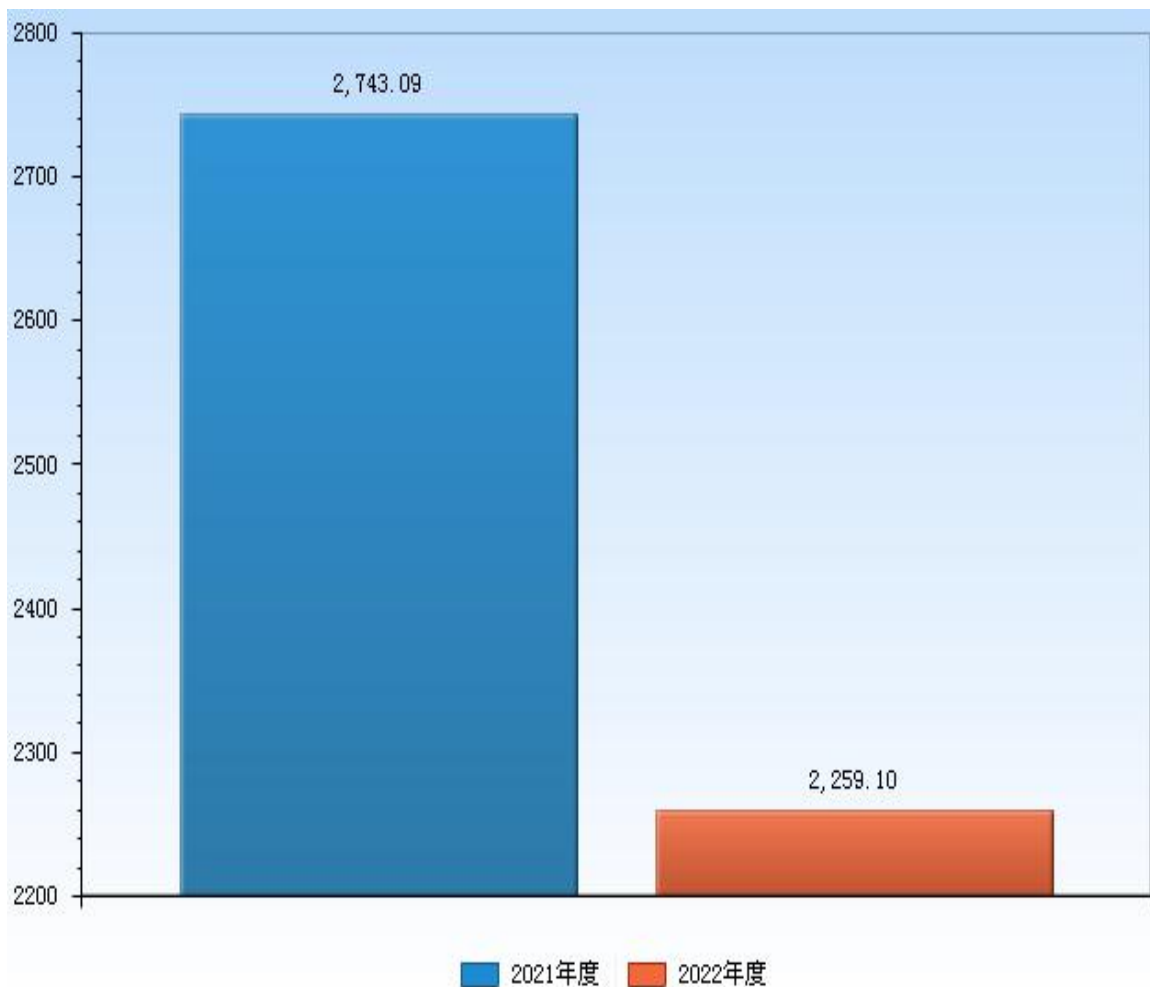


图 1：2021-2022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收入合计225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59.1万元，占10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支出合计225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05.65万元，占66.65%；项目支出753.45万元，占33.3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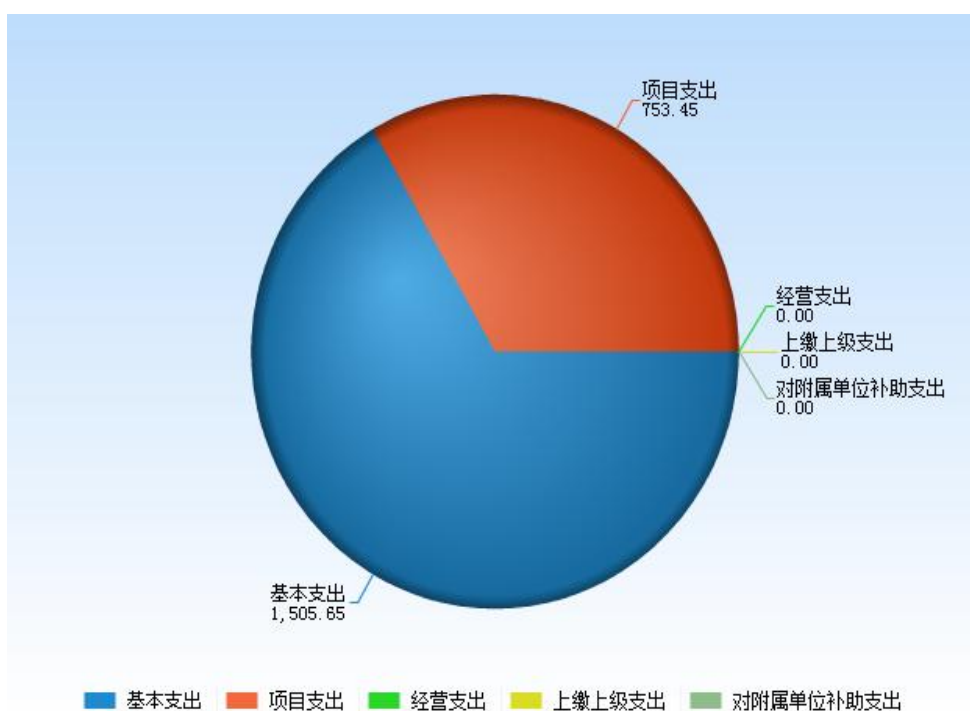


图2：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59.1 万元, 比 2021 年度减少 109.26 万元, 降低 4.61%, 主要是项目资金收入减少, 其中主要是森林草原防火减灾和雄安绿博园项目收入减少; 本年支出 2259.1 万元, 比 2021 年度减少 483.99 万元, 降低 17.64%, 主要是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其中主要是森林草原防火减灾和雄安绿博园项目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59.1 万元, 比上年减少 109.26 万元, 降低 4.61%, 主要是主要是项目资金收入减少, 其中主要是森林草原防火减灾和雄安绿博园项目收入减少; 本年支出 2259.1 万元, 比上年减少 483.99 万元, 降低 17.64%, 主要是项目资金支出减少, 其中主要是森林草原防火减灾和雄安绿博园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本年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本年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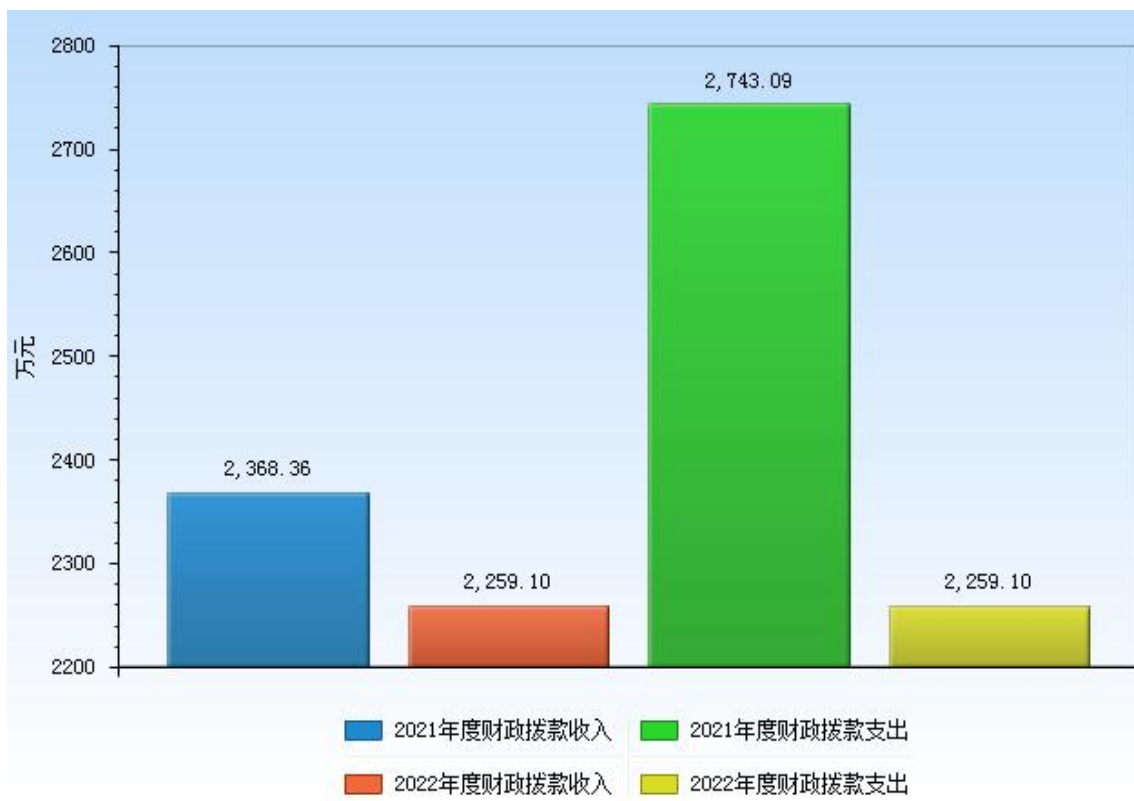


图 3: 2021-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单位: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59.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68%, 比年初预算增加 475.76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增加, 项目资金增加; 本年支出 2259.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68%, 比年初预算增加 475.76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增加, 项目资金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6.68%, 比年初预算增加 475.76 万元, 主要是年中调整预算增加, 项目

资金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26.68%，比年初预算增加 475.76 万元，主要是年中调整预算增加，项目资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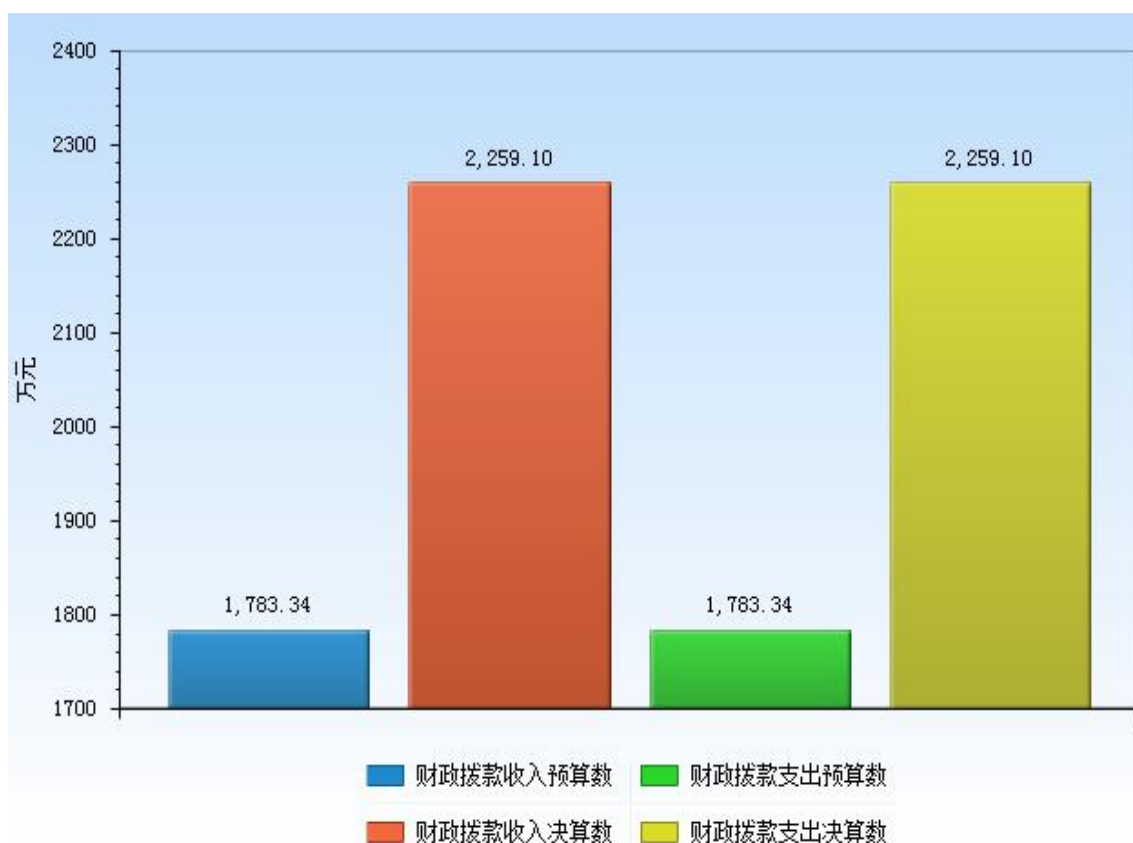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 (单位: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5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18 万元，占 0.41%，主要是办公信息化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14.11 万元，占 0.62%，主要是“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21.25 万元，占 0.94%，主要是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2,214.56 万元，占 98.03%，主要是林业和草原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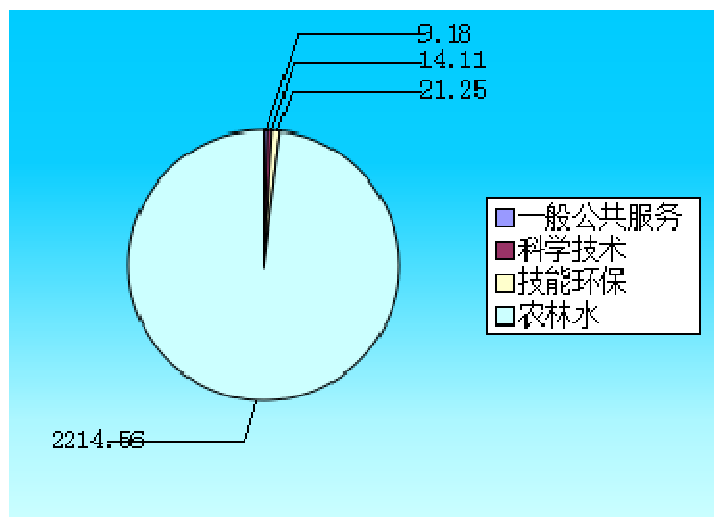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单位：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05.6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6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9.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8%，较预算减少 2.58 万元，降低 17.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1.87 万元，降低 13.0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 0.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58 万元，降低 86.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1.87 万元，降低 81.66%，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6 批次、33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9.15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7.07 万元，降低 4.8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比上年增加 3 辆，主要是补录之前下属单位的 3 辆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防火用车，专业技术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与上年持平。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753.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组织对 3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2.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 0 个项目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或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度我局各个项目资金是在规定的范围内使用，符合各种规定，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评估等次为优。我局成立由局计财科牵头的自评小组，对本年度各个项目开展自评工作，并进一步加强工作落实、专业队伍规范化建设，按计划完成项目资金支出，实现绩效目标。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国有林场降碳产品资源调查工作经费”项目及“森林防火、巡查大队及其他林业工作经费”项目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国有林场降碳产品资源调查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国有林场降碳产品资源调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9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创建国家森林

城市各项指标全部达到标准，36项指标全部达标，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未发现问题。

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国有林场降碳产品资源调查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	到位数	100	执行数	99.99	99.99%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9.9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各项指标全部达到标准				36项指标全部达标,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得分依据及佐证材料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评估县市林场数	10	≥	5	个	5	完成	10	附件1 固碳摸底情况报告、附件2降碳产品情况报告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20	≥	85	%	≥85%	完成	20	附件3 林生发[2022]109号、附件4 邢台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指标自查报告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0	=	1	年	=1年	完成	10	附件3 林生发2022]109号	

	成本指标	降碳调查成本	10	≤	100	万	≤100万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生态产业	8	≥	100	%	100%	完成	8	附件3林生发[2022]111号、附件4邢台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指标自查报告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支持率	8	≥	90	%	≥90%	完成	8	附件3林生发[2022]111号、附件4邢台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指标自查报告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有林地面积折合蓄积	8	≥	10000	立方米	≥10000立方米	完成	8	附件5林长制工作自查报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创建长效机制	6	=	100	%	100%	完成	6	附件3林生发[2022]111号、附件4邢台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指标自查报告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评价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降炭产品资源调查摸底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入。下一步主要巩固提升国家森林城市指标，做好后续森林城市建设工作，及时上报国家局动态监测信息，确保3年后通过国家局现场复核。
-------------------	--

(2)“森林防火、巡查大队及其他林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森林防火、巡查大队及其他林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确保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确保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内，2022年度未发生森林火灾，未发生人员伤亡事故。未发现问题。

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巡查大队及其他林业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邢台市林业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	到位数	100	执行数	1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确保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内			2022年度未发生森林火灾，未发生人员伤亡事故			100%		
四、年度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	自评得分	得分依据及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标		值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完成情况		佐证材料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1(与绩效目标申报表一致)					(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指标2										
巡查大队人数			=	15	人	15	完成	20	年度计划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工资核算的正确率	≥	95	%	100	完成	10	年度计划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按时完成率	≥	80	%	100	完成	10	年度计划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成本	=	100	万元	100	完成	10	年度计划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消除森林火灾隐患	≥	85	%	100	完成	8	森林防火条例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火灾危害知晓率	≥	95	%	100	完成	8	森林防火条例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9	‰	100	完成	8	森林防火条例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保障森林防火安全		≥	90	%	100	完成	6	年度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10)		社会评价		≥	90	%	100	完成	10	年度计划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3) “邢台市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統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邢台市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統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33**万元，执行数为**232.7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确保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确保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内，**2022**年度未发生森林火灾。未发现问题。

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邢台市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統服务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邢台市林业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33	到位数	233	执行数	232.79	99.91%			
	其中：财政资金	233	其中：财政资金	233	其中：财政资金	232.7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情况	确保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确保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内				2022年未发生森林火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得分依据及佐证材料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1(与绩效目标申报表一致)						(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指标2									
			预警监测点位数		=	224	个	224个	完成	20	邢台市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 统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达标率		≥	90	%	100	完成	10	邢台市森 林防火视 频监控系 统实施方 案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按时完成率		≥	90	%	100	完成	10	邢台市森 林防火视 频监控系 统实施方 案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邢台市森林 防火视频监 控系统服务 费		=	233	万元	233	完成	10	邢台市森 林防火视 频监控系 统实施方 案	
		效益指	经济效益	指标1								

	标 (30)	指标	指标2											
			设备预设功能达标率		\geq	90	%	100	完成	8	邢台市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統实施方案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重大人员伤亡事故次数		=	0.00	起	0	完成	8	森林防火条例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重特大火灾发生次数		=	0.00	起	0	完成	8	森林防火条例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火灾受害控制率		\leq	0.9	%	0	完成	6	森林防火条例			
		满意度 指标 (10)	指标1											
			指标2											
			社会评价		\geq	90	%	100	完成	10	邢台市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統实施方案			
		预算执行 率 (10)	预算执行 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 问题、原 因及下 一步整 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组织对“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及国有林场降碳产品资源调查工作经费”、“森林防火、巡查大队及其他林业工作经费”及

“邢台市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統服务费”3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2022年项目资金在规定范围内使用，符合各项规定，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评估等次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九、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二、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三、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